



敬啟者：

1. 拍攝班相及中六畢業相事宜

本校將於 12 月 5 日(二, B2) 安排拍攝各班班相及中六畢業相, 為中學生活留下美好的回憶。當天亦提供證件相拍攝服務(每打\$15), 鼓勵同學在當天拍攝(每位中四級同學已於註冊時訂購了一打證件相, 相關證件相會在當天拍攝)。屆時請各同學穿著整齊的冬季校服回校, 當天的鞏固節將會取消, 放學時間為下午 3 時 30 分。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 27802291 向總務主任丘鎮城老師查詢。

2. 全民太極日

太極國際學院聯同多個民間及教育團體合辦, 並得到特區政府多個部門、校長聯會、文教組織等支持舉辦「第二屆全民太極日」, 讓同學們學習中華文化, 由太極運動開始。活動安排如下：

日期：12 月 9 日(六)

活動地點：九龍公園廣場

時間：上午 11 時正至中午 12 時正

報名方法：可與體育科老師報名

有關計劃詳情, 請見附件一。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向體育科科主任黃海珊老師查詢。

3. 六十五周年校慶陸運會

為慶祝本校創校六十五周年, 現謹訂於 12 月 12 日(二)及 13 日(三), 上午 8 時正至下午 5 時, 假深水埗運動場舉行六十五周年校慶陸運會, 屆時全體員生須依時出席, 詳情請見附件二。

備註：

3.1 12 月 13 日下午 3 時正為六十五周年校慶陸運會頒獎典禮, 歡迎家長參與。有意出席之家長, 請填妥所附之回條。

3.2 12 月 14 日(四)為運動會後假期, 學生不用上課。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向體育科科主任黃海珊老師查詢。

4. 六十五周年校慶安排

為慶祝本校創校六十五周年, 現謹訂於 12 月 21 日(四)進行校慶崇拜及檢閱典禮, 下午則為各班班會慶祝活動。詳情請見附件三。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向吳宏業副校長查詢。

5. 2024/25「鄰舍第一·送米助人」計劃

香港青年協會獲區百齡慈善基金會的慷慨捐助, 推出「送米助人」計劃, 藉以紓解低收入人士的生活負擔, 提供物質支援及關心, 身體力行給予有需要人士支持及關懷, 發揮正能量。有關計劃詳情, 詳見附件四。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向學校發展副主任劉燁霖老師查詢。

6. 12 月份特別上課天安排

12 月 11 日為選舉日翌日, 放假一天。

12 月 12 日及 13 日為陸運會, 詳情可參考附件二。

12 月 14 日為陸運會後假期, 放假一天。

12 月 19 日下午為生命教育課, 當天每節課堂為 35 分鐘。

12 月 21 日為校慶, 學生放學時間為下午 2 時正, 詳情可參考附件三。

12 月 22 日至 1 月 1 日為聖誕及新年假期。

如有疑問, 請致電本校向協調主任吳玉珊老師查詢。

上列各行通告，敬希 貴家長察照及簽妥，著 貴子弟於十二月一日（五）或之前將填妥回條交班主任彙收。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梁冠芬 謹啟
梁冠芬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
[回條] (家長通告 23026 《綜合通告》)
[12月1日將回條交予班主任]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及明白上述的通告內容，現回覆如下：

3. 六十五周年校慶陸運會

家長出席 65 周年校慶陸運會頒獎典禮，出席人數：_____ 人。

家長未克出席是次陸運會頒獎典禮。

(請在以上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此覆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 別：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p>主辦單位</p>  <p>太極國際學院 Tai Chi Academy International 註冊及非牟利機構</p> <p>全民太極日籌委會</p> <p>籌委會主席：陳婉嫻 GBS, SBS, JP 總監：吳鈞喬 SBS, MH 會長：孫熾 籌委會：林文輝 BBS, JP、劉嘉華、彭濟材、李漢源、曾醒明</p>	<p>贊助</p>  <p>民政事務總署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p> <p>協辦單位</p> <p>湖北省政府機構</p> 	<p>資助</p>  <p>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p>26th ANNIVERSARY</p> <p>NG TENG FO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黃廷方慈善基金會</p> <p>媒體支持單位 《壹周刊》雜誌</p>	
 <p>香港</p>	<h1>全民</h1>		 <p>慶回歸 26 周年</p>
<p>凝聚太極力量</p> 	<h1>太極</h1>		 <p>武當</p>
 <p>台山</p>	<h1>日</h1> <p>2023</p>		<p>發揮無限想像</p> <p>日期： 23年12月9日(六)上午11時</p> <p>地點： 九龍公園廣場</p> <p>無綫電視翡翠台現場直播</p> <p>凡報名參加的學校、機構、團體、學生及個人 均可獲頒發編碼的簽發證書</p>
<p>支持單位</p>  <p>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p> <p>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教育局</p> <p>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發展局</p>	<p>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處 南區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沙田民政事務處 屯門民政事務處 元朗民政事務處</p> <p>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大埔民政事務處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區安學院 港九勞工社團聯合會 香港教育工作者工會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香港島校長聯會 九龍地域校長聯會</p>	<p>聯絡我們</p> <p>網址：taichai.net 電話：3966 2910 傳真：3966 2911 電郵：taichai.info@gmail.com 地址：九龍新蒲崗大有街1號 勁達中心20字樓1至5室</p> <p>網上報名</p> 	

六十五周年校慶陸運會注意事項

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二)及 13 日(三)

時間：上午 8 時正至約下午 5 時

地點：深水埗運動場

1 開幕及閉幕儀式安排

- 1.1 同學須於 8 時前到達場地，在看台前運動場跑道上集合，由班主任點名。
- 1.2 開幕典禮、閉幕典禮及頒獎典禮將在田徑場進行。賽事期間，同學分社就座。
- 1.3 頒獎典禮將於 12 月 13 日下午 3 時正舉行，歡迎家長出席參觀。有意出席之家長，請填妥所附回條交回，以便統計出席人數。

2 衣著及考勤

- 2.1 所有同學必須穿著整齊的體育服進入及離開場館。(基於運動場規定：所有同學必須穿著運動鞋。)制服團隊如交通安全隊及紅十字隊隊員，若有職責者，可穿著制服進出場館。其他表演隊伍，須於進場後方得更換服裝。校服儀容，如有違者，依章處理。
- 2.2 早上及中午點名，同學必須安靜地到運動場跑道集合，由班主任點名，始作出席論。所有因身體不適缺席陸運會者須於活動後兩個上課天內，向訓育主任出示醫生批核病假紙，方可申請病假。事假必須事先向訓育主任申請，無理缺席學校活動者，可作曠課處理。

3 場地秩序

- 3.1 會場內嚴禁閱讀書報、漫畫、雜誌，收聽電台、音樂、歌曲等與運動無關活動。如經領袖生或老師發現違規者，可即場沒收。日後須備家長信解釋，方可領回。書報、漫畫、雜誌等則視乎情況決定發還與否。看台兩側樓梯只供進入比賽場地，看台背後樓梯只供上行。
- 3.2 運動會期間，四社將進行「場地清潔比賽」，屆時各社社監、導師、社員將指導同學共同努力，保持場地清潔。
- 3.3 看台、跑道、草地一律嚴禁進食(大會供應工作人員飲品例外)。一切熱飲、麵食、食物串只准在小食部食用，如非飲食，不准逗留。全場禁止口香糖及嚴禁進食外買食物。
- 3.4 看台通道，嚴禁奔跑，需保持暢通無阻；運動場地，非工作人員，不得逗留、阻塞通道。

4 安全問題

- 4.1 學生不應攜帶過量金錢及貴重財物進場，財物應妥為自行保管，不應胡亂交托別人看管或隨意亂放。
- 4.2 運動會舉行期間，同學午膳及往返運動場時，應特別注意交通安全。應用行人天橋、斑馬線或交通燈號橫過馬路，切勿非法橫過馬路。

六十五周年校慶安排**1 學生回校及活動安排：**

- | | |
|-------------------------|----------------|
| 8:00 a.m. | 學生齊集班上點名 |
| 9:00 a.m. - 10:30 a.m. | 校慶崇拜 |
| 10:30 a.m. - 10:50 a.m. | 小休 |
| 10:50 a.m. - 12:00 n.n. | 檢閱典禮 |
| 12:00 n.n. - 2:00 p.m. | 班會慶祝活動 |
| 2:00 p.m. - 2:30 p.m. | 完成清潔班房後，學生放學離校 |

2 班房聯歡注意事項：

- 2.1 班風經營：各班在班內進行活動及聚餐，以培養班本團隊精神
- 2.2 不得購買及飲用任何含酒精飲品；
- 2.3 不得使用、攜帶任何有可能引致危險物品回校(如易燃物品、噴雪、火機、麵粉等)；
- 2.4 聯歡會於下午 2 時正結束，各班需於茶會後，自行收拾物品，清潔課室和桌椅；
- 2.5 經班主任檢查確認妥當後，同學可放學離開。

3 為讓家長一同分享校慶之喜悅，特誠邀 台端撥冗蒞臨參加檢閱典禮活動。檢閱典禮於上午 11 時正開始，如有興趣出席，請填妥本通告所附之回條，並於當天上午 10 時 45 分前到校。

2024/25「鄰舍第一·送米助人」計劃

1. 計劃內容

- 1.1 成功獲批的每個家庭可每月 / 單身戶可隔月（逢單月）免費獲發 1 包 5 公斤白米；
- 1.2 受惠者須於本會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前往指定米站領取，否則將視作自行退出；
- 1.3 青協將按申請人填報的選擇領米地點，儘量依據其意願安排，並保留最終決定權；
- 1.4 領米為期一年，由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
- 1.5 截止申請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2. 申請資格：

- 2.1 申請人必須為低收入家庭或單身戶的香港居民；
- 2.2 家庭過去三個月平均每月總收入相等或少於全港相同住戶人數入息中位數的 75%；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參照：

相關中位數 / 住戶	1 人	2 人	3 人	4 人	5 人	6 人或以上
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75% (港元)	7,575	16,500	28,200	36,075	34,450	41,100

根據政府統計處 2023 年第二季家庭住戶普查數據（表 130-06606A）作為審批準則。

- 2.3 每個家庭只能提交 1 份申請，並必須由轉介社工填寫申請表上的轉介部份；
 - 2.4 綜援戶可申請本計劃，惟入選機會較非綜援戶低；
 - 2.5 是項計劃受助期不會超過一年，除非申請家庭所有成員均為長者（65 歲或以上）或有成員領取傷殘津貼；
 - 2.6 申請人不能於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接受其他計劃或機構送贈之米包。
3. 批核準則：
- 3.1 家庭總收入及人均收入；
 - 3.2 家庭成員人數及受供養人數（如在學青少年及長者）；
 - 3.3 其他考慮因素，包括申請人和家庭成員是否領取傷殘津貼、居住環境及轉介社工的評估等；
 - 3.4 首次申請家庭將獲優先處理。
4. 防止被濫用措施：
- 4.1 計劃是為低收入人士及家庭而設，青協致力防止欺詐及濫用的情況出現；
 - 4.2 所有由計劃送贈的米包為援助貧困之用，嚴禁轉售；一經發現，青協將取消有關人士的資格；
 - 4.3 青協有可能抽樣探訪獲接納的申請家庭或單身戶，如經查證為欺詐的人士，會即時取消資格。
 - 4.4 成功獲批的申請者如無本會接納的合理原因，沒有在原定日期及時間領米達 3 次，將視作自行退出，青協將取消其領米資格，並通知其轉介社工。
 - 4.5 受惠總戶數有限，青協將按批核準則批予較有需要家庭。

請需要申請上述支援的家長及同學，可於 2023 年 12 月 5 日或之前，在以下 Google form 填上資料：

<https://forms.gle/4Cdnfgw4s9pjRix69>



學校發展組核實有關申請資料後，將個別通知成功申請者，申請者同住家庭成員必須提交入息證明副本（如未能提供將不獲申請）。申請者需確保申請表內所填報的資料均屬實無訛。如填報資料經查明失實，申請將不獲批准。